

第四十五次臺灣研究研討會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七十五年二月二十三日，晚上七點。

地點：YMCA會議室

講題：臺灣民間的鬼魂信仰

主講人：董芳苑教授

主席：黃得時教授

出席者：王振義、李繼賢、李鴻禧、李鳳儀、李乾朗、林偉盛、許雪姬、周宗賢、林子侯、施添福

高中嶽、翁佳音、梁嘉彬、湯熙勇、張炎憲、陳進盛、陳國彥、曹永和、張洋培、黃得時

黃富三、莊永明、莊英章、莊芳榮、楊雲蓀、楊鏡汀、蔡錫堯、劉劍寒、劉寧顏、戴瑞婷、

謝冠雄（按姓名筆畫順序）

紀錄：陳美容

主席致辭：

今天爲我們演講的董先生，是研究神學、宗教學的，在臺灣各方面研究的人都很多，但談到宗教用學術的態度、方法來研究的實在是非常的少，其中董先生由於研究宗教學得到學位，實在難能可貴。董先生的學位是在香港中文大學得到的，關於這以中文大學爲中心的東南亞各種基督教的大學，等一下請董先生簡單說明一下，讓我們能了解基督教在東南亞、東北亞中間有那種大學組織。關於今天所要講的

關於臺灣民間信仰，大家都知道在中國民族裏，真正可以做為中國人的宗教的，只有道教。佛教是後來從印度傳來的，基督教也是從外國傳來的，所以真正要講漢民族的宗教，就是道教，但是道教發展到今天，已經和民間信仰連在一起，很多地方我們查不出究竟是民間信仰，還是道教信仰，關於這個問題，今天董先生一定有一種很明確的說明。今天所講的題目是關於鬼神信仰，鬼神信仰不但是我們臺灣，凡是人類，任何地方的人，任何國家的國民都注意到這個鬼魂的問題，都變成一個神秘不易解決的問題，比方有人認為世界上有鬼，人死了以後有靈魂，像這些問題實在很難解決，今天董先生特別要談這個鬼神的問題，我們感到很有興趣，現在就請董先生演講。

主講人：

主席黃教授、楊教授以及諸位學界的前輩女士、先生，我也要跟黃教授一樣給諸位拜個晚年「新春快樂」。晚輩很榮幸能夠在今天晚上與諸位談民間宗教的一個很重要的主題，就是臺灣民間的鬼魂信仰。剛剛黃教授有提到我出身的研究所及學位問題，在此稍為介紹：「東南亞神學研究所」可能大家還很陌生，那就是戰後有一羣亞洲的神學家認為念神學的人，都派到西方世界去，好像所受的教育一旦回到亞洲來都水土不合，應該用這些已經得到很高的學位的亞洲學者，組織一個研究所，來教育亞洲本地學生。所以我就首先志願申請加入。因此我的碩士學位是拿東南亞神學研究所的，而博士學位的完成也在同一個研究所。

按「東南亞神學研究所」，在臺灣有三個正會員，一個是東海大學，一個是臺南神學院，另一個是我所服務的臺灣神學院。香港則有中文大學崇基學院，因此我有一年時間在「中大」從事研究。

其他像印尼的 Christen University，菲律賓的 Union Theological Seminary，及 Siliyan University。印度、邦加羅、紐西蘭、澳洲還有菲律賓，還有新加坡的三一神學院，這些成員構成一個

「東南亞神學研究所」。至於它所提供的博士學位的要求是這樣的，一定要神學院的老師並且服務亞洲神學院三年，它若接受你做博士研究生，便供給所有學費三年。條件是要回到你的學校寫論文及服務，就這樣完成這個學位。目前臺灣只有三位得到此一學位，即王憲治博士、陳主顯博士（他是我的同學），以及本人。其它還有三位正在攻讀博士學位，他們也都是神學院的教員。香港只有一位，即周天和博士，他是目前在中文大學的神學組擔任神學系的系主任，相當神學院的院長。算來目前亞洲人獲此一學位者不到十位，但該研究所的博士課程已經辦了十年。這是簡單談一談本人的出身。以回答主席黃教授之建議。晚上的論題是——臺灣民間的鬼魂信仰，這是我主要跟諸位討論的。

演講正文

「鬼魂信仰」可說是臺灣民間宗教的重要內容，在此科學昌明，民智大開的今日，民間對鬼魂的信仰非但沒有被沖淡，夜間遇鬼至白日見鬼情事仍然時有所聞，甚至還有所謂「鬼屋」的存在。因為鬼魂的神秘與恐怖的形狀，飄逸不定又愛作弄人，儘管談起鬼來會叫人起雞皮疙瘩，民間還是喜愛大談鬼經驗。既然人對鬼魂有如此矛盾的感情，民間的鬼故事也就源源不斷地出現。臺灣民間最著名的鬼故事即「林投姊」的冤魂復仇，以及「周成妻報冤」的故事，一在南部，一在北部相為呼應而傳誦鄉里，實在可說是「臺灣的聊齋誌異」。然而更叫人拍手叫絕的，卻是活人娶鬼妻這種人鬼聯姻的特殊風俗，仍然在臺灣社會大行其道，使這個可怖的鬼靈信仰增加一份羅曼蒂克的氣氛。顯然的，上述的這些鬼魂報冤傳說，恐怖的鬼屋，以至人鬼聯姻的風俗與祖先崇拜，均離不開「靈魂不滅」、「死後為鬼」的信仰。同時這類鬼觀念也強烈的暗示：「鬼魂」有善惡之分，凡受到家人供奉照料的鬼魂都是善鬼，所以祖先崇拜與亡靈崇拜就顯得格外重要；冤死、橫死、與無嗣的鬼魂都會作祟，成作弄人，或為害人畜，或討交替、或報冤討命，樣樣都做得出來。因此鬼魂人見人怕，要以道士、法師、童乩這類人物的巫術法力

來加以驅除鎮壓。

原來中文的「鬼」字並不是什麼可怕的字眼，是「歸」的意思。說文解字註：「人所歸爲鬼」，釋言：「鬼之言爲歸也」。禮記也說到人死爲鬼的事：「衆生必死，死必歸土，此之謂鬼」（禮記、祭義篇）。爲什麼人死會變爲鬼呢？因爲人是由「魂」與「魄」組成的生物，這是傳統的看法。禮記、郊特牲篇說到人死後「魂氣歸於天，形氣歸於地」，這麼說，「魂」卽人死後可以離開形體而存在的精靈。因爲「遊魂爲變」（易經、繫辭），鬼魂就被想像爲一種出沒不定的死後生命。可是臺灣民間因受到道教的影響，竟然將這種魂魄二分法的古代觀念擴大到「三魂七魄」。並說，人死了之後，「三魂」就一歸墳墓，一赴陰間報到，一附在神主牌上受家人供奉；「七魄」卽隨屍體的腐化慢慢消失。儘管如此，民間宗教的靈魂觀念又有一種看法，就是相傳人有「十二元辰」附着。按「十二元辰」就是十二條靈魂，它們附着於人身各部位；人的休克或昏迷狀態，卽某些元辰失落所致，所以要請先生媽或法師來「收魂」（收驚），才能夠使病人恢復正常。

毫無疑問的，臺灣大多數人都相信有鬼，又都人人談鬼色變而毛骨悚然；但是實在撞見鬼的人又不多，他們的鬼信仰都是道聽途說而來的。通常民間相信「八字輕」的人容易看見鬼魂，「八字」較重的人就不具這種可以碰到鬼的「陰陽眼」了。其實八字輕或八字重的說辭是宗教信仰的用語，若以精神醫學的用語來說，「八字輕」卽「神經質」或輕度精神分裂的現象，「八字重」則是不具神經質的正常人。我們常聞兩個人在夜間相携出遊，一個人看見了鬼，另一個人則什麼鬼影也看不見，就是這個緣故。因爲一個具強烈神經質的人，他的潛意識所累積的鬼印象一旦由幻覺呈現，此一幻覺就變成鬼魂實體；只是追也追不到，摸也摸不到，以至消失爲止。

嚴格來說，臺灣民間的「鬼魂信仰」內容並不單純，究其觀念基礎雖然是死後靈魂不滅下陰間爲鬼的信仰，但又滲入儒教、道教、與佛教鬼觀念的影響，因而變得複雜而又互相矛盾，所以需要分析比較

才不致混淆不清。

一、儒、佛、道三教的鬼魂信仰

前已述及臺灣民間的「鬼魂信仰」不是單純而獨樹一格的，而是滲入儒、佛、道三種宗教的信仰內容，因此需要特別加以分析與比較以明大概。

(一) 儒教——默認鬼魂之存在

中國儒家雖然注重現實，只強調入世做人的孝悌忠信禮義廉恥等道德倫理，可是我們從孔夫子對門人所指「敬鬼神而遠之」(論語、雍也篇)的這句話，就知道他默認鬼魂的存在。無數學者都認為孔子對於鬼魂與來世之事均抱不可知論 (agnosticism) 態度，因為他的門人季路問他祭祀鬼神事時，孔子的回答是：「未能事人，焉能事鬼！」(論語、先進篇)。季路又問及死後的事時，孔子更答以「未知生，焉知死！」(論語、先進篇)的話。但是這並不能斷言孔子不信鬼神或不講死後的事，孔子只不過將鬼神事與人生事實相連，先知道人生的意義才去瞭解鬼神與來世問題乃知識分子之責。其實鬼神所表現之德充塞宇宙，其體雖然不可見，都和人的生活相通：「鬼神之爲德，其盛矣乎！視之而弗見，聽之而弗聞，體物而不可遺」(中庸十六章)。只是孔子不以宗教家自居，所以「子不語：怪、力、亂、神」(論語、述而篇)。不過孔子對祖先鬼魂的祭祀都看得相當認真：「生事之以禮，死葬之以禮，祭之以禮」(論語、爲政篇)。祭祀祖靈追念先人，在態度上要想着他們好像就在面前一樣：「祭如在，祭神如神在」(論語、八佾篇)；因爲祭祀乃是代表祖先靈魂繼續存在的一種手段，所以「祖先崇拜」在儒教看來就顯得格外重要。關於祖靈能否左右小孩幸福的問題，儒教則避而不談，更勿論人死後歸宿的問題。

〔佛教——鬼魂來自餓鬼道之輪迴〕

根據佛教說法，人死後並不盡皆做鬼，鬼這種東西是六道輪迴中的一道：「餓鬼道」輪迴出來的（按「六道輪迴」有「天道」、「人間道」、「阿修羅道」、「畜生道」、「餓鬼道」、與「地獄道」）。衆生之死亡皆可以投入其他各道及餓鬼道，因為前世因決定今世果，今世因又決定來世果；衆生均按照他們的因果業報定律（Law of Karma）來決定他們各投其道。只是做鬼也有定期，鬼之業盡，又可按其做鬼的業積投入其他的各道。這麼說，不是按照人的意思說要做鬼就可以做得成的，如果他的道行太好鬼就做不成。

佛教梵語經典中的「鬼」（Preta）就是「餓鬼」的意思，這種饑餓的鬼類略有威德的，便可成爲山林塚廟之神來受人間血食供物；沒有威德的則因渴出火不得而食，故稱餓鬼。長阿舍經二十有說：「佛告比丘，一切人民所居宅舍皆有鬼神，無有空者。凡諸鬼神皆隨所依，即以爲名：依人名人，依村名村，依河名河。一切男子女人初生時即有守護鬼，若其死時，被守護鬼攝其精氣，其人則死」。又說：「凡宅舍街衢，市肆丘塚，皆有鬼神，無有空者。乃至江河樹木，亦有鬼神依止，其最劣者爲餓鬼」。這類說法實在可以叫做佛教式的精靈信仰（Buddhist animism），與民間宗教鬼信仰的不同處，在於佛教的鬼衆來自「餓鬼道」的輪迴這點，不是人死就可以變鬼的。佛教又說，人死後進入輪迴的時間最快一句（七天），最慢者七旬即四十九天，其間的遊魂叫做「中有」或「中陰」（Antarābhava），並且變成很小的「細身」（suksumasirism）潛在於黑暗中，而後才投入各道去輪迴。據此而言，祖先崇拜等於是多此一舉，因為祖靈在七七四十九天之後都投胎轉世去了。

雖然佛教的鬼衆是輪迴出來的，但都有兩個「鬼王」高高在上，一個常駐在地獄道爲大王，一個則在陽世做鬼衆的總司令。

1. 「閻羅王」——地獄鬼王

佛教地獄之王的「琰魔王」(Yama-raja) 即臺灣民間俗稱的「閻羅王」，但遠比民間信仰的「十殿閻羅天子」的權力大。「琰魔」(Yama) 這字是「縛住」的意思，即縛住罪魂之義；另說其具有「嚮導」的意義。這個地獄之王原係印度教「吠陀經」(Vedas) 所載神話中的第一個人間死者(另說為被天界貶謫之天神)，後來演變為鐵面無私的閻羅王，專門審判落入地獄道之罪魂。據說「地獄」就在這個大地之下五百由旬的地方，面積縱橫也五百由旬(一由旬是三十里)。這個地獄之王有三個部下(侍從使者)，分別專權司掌「病」、「老」、「死」三種職務。長阿舍經十九「地獄品」記着閻羅王斥責亡靈的話說：『我遣此三使者告誡汝，汝何不覺知？』其中的「三使者」就是指閻羅王的部下。顯然的，閻羅王與地獄刑罰的思想，的確深深影響道教與臺灣民間信仰，因而發明了「十殿閻羅王」與「十八地獄」這類審判亡靈的地獄組織來，只是其中閻羅王的角色中國化了而已，統御權也換了酆都大帝與東嶽大帝。

2. 「面然鬼王」——陽世鬼王

佛教的一位專門司掌餓鬼道所輪迴出來的鬼眾之王，叫做「面然」，又叫「焰口」，故也可以稱其做「焰口鬼王」。這位鬼世界的總司令，形狀十分可怖：青面獠牙，口吐火焰，頸細腹大，身體四肢枯瘦，儼然是一付餓鬼的形狀。據說，餓鬼道輪迴出來不具威德的餓鬼，其相貌都是頸細而不得食，食物一到口就都變成火焰，因時常饑餓而變成肚子突出，四肢枯瘦，狀極可怖又可憐有一點像外星人「ET」。這位「面然鬼王」可能是其中最具有威德者，才能當成「王」字號人物。然而臺灣民間都看這位「面然鬼王」為觀音菩薩的化身，因此稱他做「大土爺」或「觀音大土」，專門在祭典普渡(盂蘭盆會)時鎮坐在廟口押鬼。傳說這位「面然鬼王」曾經告訴釋迦牟尼弟子阿難，言及他三日後必死而墜入餓鬼道

；阿難大懼求助於佛陀，佛陀釋迦牟尼即爲他誦出「焰口經」解厄。由於這個傳說的緣故，就有了普渡亡靈的依據。時下臺灣民間凡有祭典，或是七月普渡，均可見到一尊紙紮的「面然鬼王」（觀音大士），並配祀「山神」與「土地公」鎮坐於廟口押鬼衆，並由和尚或道士行「放焰口」的儀式進行「普渡」（盂蘭盆會）。這樣看來，佛教的鬼觀念也有相當程度的影響民間宗教。

（三）道教——亡靈為鬼魂

道教的鬼魂信仰與民間宗教大同小異，就是相信亡靈爲鬼，鬼魂需要子孫的供祭才不致淪爲孤魂。在人間德高望重的人死後可以做神明，諸如孔子、關公、岳飛、媽祖、大道公、三奶夫人、靈安尊王等。災禍或冤死的亡靈都將變爲厲鬼，他們是人間疾病災難的來源。不過道教的鬼魂較具系統與組織，而且衆鬼魂也都各有名稱。道藏收錄的「雲笈七籤」說到人身上有三魂七魄存在：『夫人身上有三魂，一名胎光，太清陽和之氣也。一名爾靈，陰氣之變也。一名幽情，陰氣之離也。……人身有七魄，一名司狗，二名伏矢，三名雀陰，四名容賊，五名非毒，六名除穢，七名臭肺。此七魄者，身中之濁鬼也』。顯然地，「三魂七魄」的靈魂觀念使鬼魂信仰變得複雜化，所以才說人死後「三魂」之一附在神主，其二赴陰間，其三留在墓中；「七魄」係體內污鬼，故留在墓中漸漸散失。又有一種說法，以「魂」是陽神，「魄」爲陰神。時下民間若有人發現死人枯骨，就如同發現鬼魂一樣的恐怖；因其仍然是魂魄所依附的東西，都會將它納入「黃金甕」裏加以供奉，有靈有聖者則答謝「有求必應」的紅彩一面，這是一「有應公」一名的由來。

既然道教與民間信仰結合，其相信多神的背後，一定是相信多鬼。有人供奉的祖靈會安心地在鬼世界生活，那個地方是陰間；因爲陰間的鬼魂不事生產，故要製作紙厝、紙用具、紙冥幣焚化給他們享用，又要按時供祭食物才不致叫他們淪爲餓鬼孤魂。古代以至現代的高貴鬼魂都會被奉爲神明，可見道教

的禱與鬼的分野只有一線之隔。橫死枉死的亡靈都是厲鬼遊魂，他們會作祟人間又十分兇惡；官階高者也可以變成神明，諸如「王爺」、「千歲爺」、「王公」這類瘟神就是高級厲鬼。因為這批高級厲鬼均經過唐太宗的勅封，從此在人間「代天巡狩，血食四方；遊縣吃縣，遊府吃府」。比王爺較次的司法性鬼魂，尚有輔助「王爺」與「城隍爺」的「文判官」、「武判官」、「七爺」（謝必安）、「八爺」（范無救）、「枷爺」、「鎖爺」，以及「春」、「夏」、「秋」、「冬」四鬼差，這些司法性鬼魂就是「八家將陣」所扮演之角色。此外，道教尚有兩組鬼魂分別活躍於陽界與陰界的鬼世界：

1. 陽界鬼魂名單一覽

根據臺灣省通志卷二：人民志宗教篇第二章「道教」部份，有列出許多道教著名的「惡鬼」分類；他們常在人間作祟，使人發生災禍病患，所以最忌沖犯。諸如「五猖」、「六齋」、「十惡」、「大乙月孛」、「羊刃」、「血刃」、「水刃」、「蓬刃」、「流霞」、「桃花月內」、「胎神」、「天羅」、「地網」、「黃旛」、「豹尾」、「喪門」、「吊客」、「青龍」、「白虎」、「朱雀」、「玄武」、「勾陳」、「騰蛇」、「天狗」、「瘟神」、「五鬼」、「五府」等廿七種。據說這些鬼名單尚不完整，只是常見者而已，還有衆多的兇鬼惡煞未予列入哩，道教的鬼勢力實在太大了。

2. 酆都地獄的衆鬼魂

傳說中的道教地獄似乎有兩個：一在四川忠州酆都縣的巨岩下，由地獄魔頭酆都大帝所統轄，有十個審判殿，一百三十八個地獄。另者是在東嶽泰山之下，由東嶽大帝所管理；有十個審判亡靈的殿院，只有十八個地獄。在臺灣民間「東嶽大帝」的勢力比較大，他所統率有官職的高級鬼魂有「十殿閻羅」（其中第五殿的閻羅天子是包公）、「文判官」與「武判官」、「牛爺」與「馬爺」，以及吐舌頭的「七爺」與「八爺」（按陽界的七爺與八爺不做吐舌頭狀）。

由於道教的鬼魂信仰這麼豐富，因此民間如被斷為惡鬼冲犯就一定請法師或道士來祭煞與驅邪消災；若遇有喪事就請道士引魂超渡，以至做旬做功德。俗信道士的法力無邊，除引魂謝土做功德外，又可打入地獄救拔亡靈，故為鬼魂的救星，所以民間喪事都由道士包辦。

二、民間宗教的鬼魂信仰

雖然臺灣民間宗教的「鬼魂信仰」深受道教的影響，人死為鬼，貴人死後可以晉升為神，橫死者變為作祟人間的厲鬼等這些觀念都大同小異，但是它還是有一套特有的東西。比喻說，它有一則鬼王國的神話，對鬼類也分別得特別清楚，也有一種揶揄鬼類的感情，還有活人娶鬼某（妻）的人鬼聯姻奇俗，又認真地崇拜祖先鬼魂。至於鬼故事或活見鬼的經驗，更是多得不勝枚舉。

(一) 神話中的鬼王國

漢代文人蔡邕的「獨斷」書中提到一個鬼王國，其中說到民間的門神：神荼與鬱壘，就是專門驅逐惡鬼的英雄：『海中有度朔山，上有桃木，蟠屈三千里，卑枝；東北有鬼門，萬鬼所出入也。神荼、鬱壘居其門，主領閱諸鬼，其惡害之鬼，執以葦索食虎』。也就是說：在上古時代，遙遠的海上有一個度朔的神山，山上有一棵桃樹，枝葉雖然並不茂盛，卻彎彎曲曲的伸展到三千里長。其中有一個萬鬼聚集的鬼王國，東北方有個萬鬼出入的大門。在他們中間有兩個鬼大王叫「神荼」與「鬱壘」者，把守着鬼門關，檢閱來來往往的鬼衆。他們若發現惡鬼，就將其細綁來餵餵饑餓的老虎。問題是：這個鬼王國的萬鬼從何而來，是獨立的種類或者是亡靈聚集的鬼衆？故事中並沒有交代這個問題，如果是獨立而自成一格的鬼類，那就又是另一種鬼世界了。但這個神話故事的確影響臺灣民間，其中「神荼」與「鬱壘」這兩位鬼大王成為驅鬼押鬼的門神（另有秦叔寶與尉遲恭也是門神）；「東北」這個方位因為是鬼門關

故為陽宅風水所忌，民屋大門不敢向着這個風向，以免有所沖犯而引鬼入宅。關於用「神茶」與「鬱壘」為門神驅鬼事，其來源甚早，風俗通的祀典記載：「上古之時，有神荼鬱壘，昆弟兩人能執鬼，無道理妄為人害者，神荼與鬱壘縛以葦索，執之以食虎」。

另外有一種不是亡靈變化的鬼類，漢代的「神異經」有所提及，名叫做「山臊」，是惡鬼之類：「西方深山中有人焉，身尺餘，袒身捕蝦蟹，性不畏人，怕爆竹聲，見人止宿，暮依其火以炙蝦蟹，名曰山臊」。這種西方深山中所住的人鬼身高僅一尺多，善於捕蝦蟹又不怕人類，又懂得用火，但最怕爆竹聲。根據「荆楚歲時記」的說法，新年元旦民家鳴放爆竹的淵源，就是在嚇阻這類山臊惡鬼：「正月一日是三元之日，鷄鳴而起，於庭前爆竹，以避山臊惡鬼」。足見「山臊」又是一種與眾不同的鬼類，不過他們在臺灣民間似乎有些陌生。

(二) 臺灣民間的鬼種類

論臺灣民間的鬼魂種類，為數可真不少，但細加分類，不出於「孤魂」、「野鬼」、「厲鬼」與「精怪」等四類。

1. 孤魂（好兄弟仔）

「孤魂」就是失去子孫照顧供奉的遊魂離魄，無主家神、無緣骸骨一類的亡靈。因為他們屬餓鬼之類，喜歡偷鷄摸狗與作弄人，是陰間的乞丐亡靈。人因怕開罪他們，就給他們暱稱為「好兄弟仔」。此外尚有許多特殊的名稱，就如：「有應公」、「普渡公」、「萬姓公」、「萬善爺」、「金斗公」、「大衆爺」等等，他們均為民間孤魂崇拜之典型。俗信這類孤魂饑餓之時，就會在陽界為害牲畜，並使人害病，是人間患難的來源之一。為此民間若遇家畜的流行病，或人丁患病，都被巫覡之輩診斷為孤魂作

崇。那時就要在屋外或田野供祭菜碗，焚香與燒冥紙拜一番，據說孤魂聞香味就會前來飽食一頓，各種疾病就會因此消失。但這只是平時應付這類孤魂的方式，每屆農曆七月這個臺灣的「萬聖節」（鬼月）時，各地還要用整整一個月的時間去普渡他們，餵飽他們。可見這類「好兄弟仔」的鬼勢力有多大，人祈安求福的心態有多強。

2. 野鬼

「野鬼」者，也是一種喜愛作弄人的惡鬼，他們的種類可真不少，茲分述如下：

「毛神仔」——據說形狀如同光頭的小孩子，喜愛向小孩子或年青人惡作劇。當他攝人魂魄時，人會迷迷糊糊隨着他走，或走到溪邊，或走到墓地，然後餵人以蚯蚓或牛糞。（其實那似乎是一種夢遊症患者的經歷）。

「纏身青面婆」——臉白青色的老鬼婆，喜愛攝人魂魄，作祟精神恍惚的人。

「雨傘鬼」——只有一足，據說在下雨的晚上就會出現嚇人。

「布袋鬼」——身材肥滿如同布袋一樣的幽靈，喜愛在夜間出沒。

「竹篙鬼」——身軀高高瘦瘦如同竹篙一樣的鬼魂，也在夜晚活動。

「石榴鬼」——裂開嘴巴牙齒如同石榴了一樣的惡鬼，喜愛於夜間在鄉間小道出沒。

「客死鬼」——在遠方作客死亡者的鬼魂，據說會向親人托夢或偷偷地回家。

「老母鬼」——白髮蓬頭又老嫗形狀的鬼婆，也在夜裏出來嚇人。

「和尚鬼」——身體龐大形狀如同和尚的惡鬼。

「查某鬼」——少女死亡變成的鬼魂，據說喜歡在夜間披頭散髮坐在橋頭嚇人。

「愛哭鬼」——這種鬼魂發出的哭聲恐怖淒涼，令人毛骨悚然。據說這種鬼魂都在每月戌日的夜間

啼哭，因此人不敢於是日作喜事。

「家親老鬼」——歷經劫難而死亡很久的親族亡靈所變成的鬼，大都顯現給親人看見。

「少男不合鬼」——就是已經訂婚而在結婚前死亡的年青男子變成的鬼，據說喜愛向少女顯現。

3. 厲鬼（兇鬼）

在鬼類之中，「厲鬼」是一種最會令人生病，禍害人間的兇鬼，他們的發生不外枉死與橫死而起。俗信他們因為壽數未盡，不得赴陰間報到，要被關進「枉死城」受苦。除非他們能討個交替的亡靈來代替其崗位，否則是不不得超生的。鬼心如同人心，他們因為絕望與憤恨而顯得特別兇惡日夜都可能出現，成爲人間一切災厄苦難的作祟者，人因此非常懼怕他們。

「無頭鬼」——就是犯罪被斬首而失去頭顱的橫死鬼魂，出現嚇人時只有身軀沒有頭部，人一見就會生病。

「吊死鬼」——自縊而死的鬼魂叫吊死鬼，據說這一鬼類走路時候頭部都向下，舌頭也吐出，狀極可怖。

「水鬼」——在水中溺死的人所變成的鬼魂，因為經年泡在水中而萬分痛苦，所以時常化做魚蝦來誘人下水使其溺斃，叫做「討交替」。又說水鬼亦會變做鬼船，其目的都在拖人下水淹死，所以民間相當害怕水鬼。民間在普渡時有「放水燈」之俗，那就是招請水鬼並爲其超渡的一種手續。

「車輪鬼」——因交通事故而死亡的鬼魂，也是一種會討交替的兇鬼。近來因汽車機車數量增多，喪身車禍的人有增無減，故「車輪鬼」就成爲現代生活最大的威脅。民間若有親人在車禍中身亡，爲防亡鬼闖入枉死城受苦，照例都會前往嶽帝廟爲其引魂超渡，使其靈魂安心而免在人間作厲害人。

「婦人冤鬼」——這類含冤懷恨而死的婦人鬼魂，按民間俗信均會尋找仇人復仇，臺灣南部所流傳

的「林投姊報冤」與臺灣北部傳聞的「周成妻復仇」的鬼故事，就是這類婦人冤鬼之典型。

凡受刑而死，打鬪而死，自殺而死的亡靈，都被信爲厲鬼之類；沒有藉道士的法力安魂，就會爲害人間。但幸運的高級厲鬼，反而會變成「代天巡狩」的瘟神，「王爺」與「千歲爺」就是其中代表，爲此昔日的臺灣民間有「疾病禱於厲」的習慣。（「厲壇」即供奉瘟神王爺，「義民爺」與「大眾爺」也類同）。

4. 精怪

凡多神信仰的社會都有妖精與怪物的傳說，臺灣民間也不例外。精怪的來源都是某種物質感應天地日月之精氣所變者，這種信仰古來就有。事實上，精怪信仰是一種無稽之談。

「僵屍」——據說是死人白骨感應天地精氣所變，它能從墳墓走出來抱住人或勒住人的脖子，使人窒息而斃命。

「金銀鬼」——傳說金銀如果堆積如山，而又吝嗇去花用它們分文，年久月深就會變成金銀鬼來作弄人。

「鬼火」——每當天氣變化快或下雨的夜晚，墳地都會出現鬼火（怪火），並會騰空飛行。事實上，這並不是什麼妖怪之類的東西，而是一種朽木枯骨所發出的磷火。

「海和尚」——相傳這種怪物人頭魚身色紅而沒有鱗，卻有四隻翅膀；凡見到它浮出海面的人都不吉利。

「魍魎魍魎」——這是古人傳說中山川與木石的精靈怪物。又有一個說法以「魍魎」是水中的鬼怪，這是干寶「搜神記」的說法。澎湖縣白沙鄉後寮一座大廟旁邊，就有一面清代留下來的「魍魎魍魎」石碑鎮座，用以驅邪招福。想不到這類精怪也有積極性的一面。

(三) 奇異的鬼魂情結

臺灣民間人人怕鬼的心態是不容置疑的，可是十分奇怪的是：對鬼魂似乎有一份特殊的情結。比喻說，人人於習慣上喜歡借鬼罵人，什麼壞事都推卸給鬼去擔當；又愛跟鬼打交道，就如「關三姑」與「牽亡」的巫術；還有「女鬼討嫁」的活人冥婚，以及「男鬼討嗣」的俗信等等。這等於是說，人喜歡揶揄鬼魂，討好鬼魂，訪問鬼魂，甚至引鬼入宅；卻人對鬼魂又那麼懼怕，那麼敬而遠之，這類鬼魂情結 (ghost complex) 真是怪異又矛盾。

1. 借鬼罵人

閩南語有許多借鬼罵人的話，聽起來雖然粗俗，可也是一個特色。這類的罵人鬼話有：「垃圾鬼」(髒鬼)、「獅吃鬼」(貪吃鬼)、「愛笑鬼」、「愛哭鬼」、「不死鬼」(罵毛手毛脚者)、「風流鬼」、「貧段鬼」(懶惰鬼)、「愛睏鬼」、「大頭鬼」、「長脚鬼」(罵高個子)、「矮仔鬼」、「乞食鬼」、「矮狗鬼」(罵不會打招呼者)、「臭學鬼」(罵聾子)、「膨風鬼」(罵愛吹牛者)、「酒鬼」、「賭鬼」、「煙鬼」與「鬼拍着」等等。倘若人間真有鬼魂存在的話，相信聽了這些借鬼罵人的口頭禪，心理也不會有什麼好受的。可是人類的嘴巴就是這麼硬，硬是愛開鬼玩笑。

另外，許多民間的「俗語」也都在說明這類鬼魂情結，而且深具哲理：

「心中無邪不怕鬼」(無做歹事不怕鬼來報復)。

「無行暗路勸遇着鬼」(意思同上)。

「當頭白日看着鬼」(突然大驚小怪模樣)。

「歹家神通外鬼」(比喻扯自己人的後腿)。

「引鬼入宅」或「叫鬼醫病」(越弄越糟的意思)。

「依鬼就鬼」(喻以惡報惡)。

「變鬼變怪」(喻人的行為不正)。

「鬼計多端」(喻奸詐心地)。

「鬼與人吼無共聲」(正與邪一見分明)。

「鬼摸閻羅王的脚倉(尻)」(喻大膽犯上)。

「鬼要給你抽舌根」(警告亂說話的人)。

「小鬼仔不識看見大百金」(獲得小利就得意忘形)。

「做鬼也搶無分頭」(喻人懶惰或動作太慢)。

「有錢駛鬼會挨磨」(喻金錢萬能)。

「死鬼夯重枷無人看見」(警告人不可太迷信)。

「水鬼叫跛瑞」或「水鬼叫交替」(喻人受連累)。

「司公哄死鬼」(喻用虛張聲勢來恐嚇人)。

「水鬼做城隍」(喻小人高陞)。

「神不知鬼不覺」(做事極端秘密)。

「粧神成神、粧鬼成鬼」(善於適應的人)。

「鬼怕惡人」(兇惡的人連鬼都不敢惹)。

「鬼迷張天師，有法無處駛」(喻英雄無用武之地)。

「閻王好見，小鬼難纏」(諷刺小官靠勢)。

2. 與鬼相通

在臺灣民間所謂「觀落陰」、「牽亡」、「觀三姑」等巫術者，就是與鬼相通打交道的方方法。這類巫術到今天還是有人相信不疑，而且「觀落陰」這項巫術尚在嶽帝廟超渡亡魂時盛行着。

「觀落陰」——由法師、掉頭與厝姨搭配，先由前者施術，待靈媒厝姨於入神狀態（被催眠狀態）時，即替亡靈說話。其時主家可以向厝姨問話，她便代表死者說出在陰間生活的狀況以及各種要求，生者也可以要求亡靈保佑。

「牽亡」——這是一種靈媒厝姨獨立所做的交鬼巫術，施術的目的與「觀落陰」同，就是請亡靈附身與主家說話，並回答主家所問的事情。厝姨施術時要用絲線一條在兩端穿針，一端插在神主上，另一端插在自己頭髮，再點燭、燒香、念咒、焚黃色古仔紙，大約一、二十分鐘亡靈就來附身說話，報告死後狀況及陰間的生活。因為這種巫術是不合乎時代的迷信，因此有「厝姨嘴、糊累累」的嘲笑俗語。

「觀三姑」——按「三姑」原來是個被阿嫂虐待致死的三歲小女孩，據說其屍體被埋在豬舍飼豬的豬槽底下，因而陰魂不散，喜歡附在未嫁少女之身。因此「觀三姑」這種交鬼的遊戲，都由未嫁少女在農曆八月十五冥（上元）、三月三日夜（三日節）與八月十五晚（中秋）進行。施術的方法是：用一隻小竹椅，由兩人握緊椅子的腿，在前面焚燒冥紙，再念觀三姑咒：『三歲姑，四歲姊，阮厝亦有檳榔心，亦有老葉籐，好食分您用。分阮三姑較是親，親落親，親豆籐，豆籐白波波，一條小路透奈河。行到奈河橋，脚也搖，手也搖……』。待三姑的靈魂出現，圍觀的人就可向其問話；回答的方法是用那隻搖擺的竹椅敲擊棹子，如果有人喊阿嫂來了，三姑的鬼魂即跑掉，椅子立即靜止。

3. 迎娶鬼妻

這種人鬼聯姻的風俗又叫「娶神主」，究其目的是在於安女鬼的靈魂，即將其正名嫁出，靈魂受到男方的鬼孫供奉，藉以避免淪為餓鬼孤魂。這麼說，不是爲了傳宗接代而婚，而是爲了香爐耳的緣故，

所以不能算是風流女鬼。臺灣民間人鬼聯姻的發生原因，不出於下列兩個理由：

- (1) 已經訂婚而尚未結婚就亡故的女性，往往由女家將亡靈神主牌位送往男方完婚。
- (2) 小時夭折的女孩於十數年後回家「討快活」（由童乩與掉頭指點），就得選一個已婚或未婚的男子結婚。

人鬼聯姻的程序，依第一個原因言比較單純，但也與普通結婚差不多，隆重的男方的禮餅與女方的嫁粧都少不了。至於第二種原因的人鬼聯姻就要費一番的心思與手續，諸如央人做媒，而對方多半是貧窮人家，條件談妥才得進行。另一種方法是用書上女方亡靈的姓名與八字並附一些錢的紅紙包放置某處給人檢拾，同時派個親人在旁觀察。如由認訂的男人檢到，即上前商量婚事；倘男方答應，即可進行人鬼聯姻事宜。選擇的對象，最好是已婚而有兒子的男人，這表示他已有後嗣可以照顧那個女鬼。這類冥婚手續與一般的婚禮同，只是娶個神主牌而已，並從此永遠與女家保持親戚關係。

4. 男鬼討嗣

家庭凡有男孩夭折或未婚男子死去，如果在他們的適婚年齡時家庭又累遭不如意事情，童乩或乩姨都會告訴主家，說是兒子的鬼魂要來「討嗣」祭拜他，以免他在陰間變做餓鬼孤魂的緣故。因此民間未聞男鬼討着要娶妻之事，為的是鬼世界的婚姻關係已經不具傳宗接代的意義。主家一旦得悉亡兒「討嗣」的指點，就得將亡靈兄弟間的一個男孩過繼給他做後嗣，以便承接他的「香爐耳」來祭祀他，如此其鬼魂就心安了。

四 祖先祭拜

臺灣民間的「祖先崇拜」可以說是鬼魂信仰的具體化，也是亡靈崇拜之大宗。按祖先崇拜俗稱「拜

「公媽」或「孝公媽」，簡稱「祭祖」。這種行爲可以說是將鬼魂信仰倫理化，使人鬼可以相通，又可藉着祖靈對子孫的庇蔭來促進家道的繁榮。十分顯然的，祖先崇拜的主要動機還是宗教的，因祖先靈魂受到子孫之妥善照顧，才不致淪爲陰間的餓鬼孤魂。其次才是倫理的，因爲祖先是家庭血脈之根源，子孫們理所當然要慎終追遠。

1. 「香爐耳」的傳承視爲重要

傳統上，男人爲家庭的核心人物，有了後嗣才有「香爐耳」（祭祖）的可能。這種觀念的必然傾向是：一旦家庭沒有男孩子（出丁），祖先的血脈就要斷絕了，因爲沒有「香爐耳」的傳承。原來祭祀祖靈正是使祖先得享永生，使家道得以興旺之象徵；家中沒有男子來擔負家庭祭司之職責，等於破壞了祖先「永生」的血脈，既是一種不孝，也是家庭的危機。所謂『不孝有三，無後爲大』（孟子、離婁）的話，等於在說明傳宗接代爲這種祭祀祖靈的宗教倫理要求。現代社會人士大致都能瞭解民間宗教之本質，他們勇於放棄對神明拜拜，就是沒有勇氣放棄祖先公媽。事實上將「孝道」理解爲「香爐耳式」的「傳宗接代」，就是這種害怕祖先靈魂淪爲餓鬼孤魂的心理作祟。唯有將這類鬼信仰加以突破，才會有真正慎終追遠的敬祖表現。

2. 祭祀祖靈的方式

將祖靈視爲家庭一員，就得有例行的祭祀行爲。一般「祭祖」行事，都在年中的歲時節慶，或家庭喜事時進行，農曆元旦、上元、清明（或「三日節」）、五日節、中元、中秋、冬至、除夕、青年節，都是祭祀祖靈的好時機，同時也要祭祀「天公」與「三界公」。祭祖以敬天相配，神、祖、人一家同歡的傳統，正是民間重要的宗教經驗。

臺灣民間專門爲着祖先崇拜而設立的節期就是「清明」（有些人做「三日節」）。這個中國式的復

活節是在欣欣向榮鳥語花香的春天，它正象徵着生命的生滅循環，祖先生命雖死猶生的現象。所以「清明」這個節日的前後十天，民間家庭都要準備各種供物與銀紙，前往祖墳「掃墓」（培墓），將墓園整理一番。同時把帶來的「五色紙」用土丸壓在墓龜周圍，叫做「掛墓紙」（壓墓紙）。整個行事莫不通過祭祀祖靈的行爲使兒孫得以安居樂業，並答謝祖靈一年來的庇蔭，表示盡子孫們孝思之情。此外，祖靈的冥誕與忌日（亡故日子），也要依禮祭祀追念，這類日子家中的婦女要特別牢記。臺灣民間也有不少的宗族設立「祖祠」或參加「祖公會」，這是一種以祭祀祖靈的手段，來團結親族的一種方式。

結語

就以上的分析與比較，使我們大概瞭解在我們傳統社會中「鬼魂信仰」的多元性與複雜性，究其「鬼魂情結」的現象言，當然是民間宗教與道教的鬼魂信仰爲主流。「儒教」默認鬼魂的存在，也主張「死祭之以禮」；只是「敬鬼神而遠之」，叫人對鬼魂的信仰不要太過認真。「佛教」認爲鬼魂是由餓鬼道輪迴出來的，有威德者可以享受人間血食；沒有威德者即有口不得食的餓鬼，他們需要陽世信衆辦「盂蘭盆會」（Ullambana）加以普渡。「道教」講三魂七魄，講死後爲鬼、講鬼魂作祟、講驅邪治病；同時爲鬼魂的幸福與閻羅王打交道，爲亡靈做功德與超渡。「民間宗教」相信有鬼類之國度，相信孤魂野鬼會爲害人畜及作祟人間，相信厲鬼精怪爲人間疾病與苦難的來源，更信人鬼聯姻及給男鬼後嗣可以安魂；至於「祖先崇拜」更是延續祖靈在冥世生命（永生）的手段，任何家庭都不能忽略這個「香爐耳」。儘管「鬼魂信仰」這麼根深蒂固，鬼故事又那麼多，事實上看見過鬼魂的人實在太少，這點又未免教人懷疑鬼魂有否存在的問題。無論如何，「鬼魂信仰」是臺灣民間傳統宗教的主題，儘管儒教、佛教、道教的鬼魂觀念有顯著的不同，它們也都是相信鬼魂的。可是要這些教門去證實鬼魂存在與否，又拿不出具體的證據來，只是憑各人的經驗去各說鬼話而已。由此可見，鬼魂的存在是「信」出來的，不是

「見」出來的；是各種宗教信徒依據他自己信仰與經驗的結果，不是科學所證實的現象。所謂「疑心生暗鬼」這一句俗語，正可以說明鬼魂的存在多由幻覺而來；一個人若處於精神耗損，疲勞過度，多天失眠、心神彷彿、與恐怖氣氛中，就會碰到鬼或看見鬼，因為那些情況容易叫人神經質與多幻覺。這麼說，傳統信仰所描述的鬼觀念，在現代世界的的生活言，是不合時宜的，因為對於心理健康有害。當然對「鬼魂信仰」予以否定，佛教、道教、與民間宗教的超渡教義，召鬼驅鬼巫術，以及祖先崇拜就站立不住，然而卻可減少許多不合乎時代潮流的迷信。

雖然基督教也說「撒但」(Satan)、「魔鬼」(demon)、「惡鬼」(devil, evil spirit)之事，但它們均是無形的惡靈，係肉眼看不見的一種邪惡力量。原來「撒但」這種魔鬼名稱係源自「波斯教」(Zoroastrianism)，因此舊約後期作品都出現「撒但」的名稱(參照：約伯記1：6—12，撒迦利亞書3：1)。這一信仰也影響耶穌的時代，並將「撒但」，看做抵抗上主與誘惑人類的惡者(馬太4：10—11，馬可4：15)，又足以使人患病(路加13：16)，擾亂教會分裂(提摩太前書5：15)之惡者。可是「撒但」勢力總是在上主之下，若非上主許可不能進入人心的(路加22：3、21)。因此這種「撒但」觀念又不同於波斯教，因為沒有將「撒但」絕對化。同時又異於臺灣民間宗教，因為「撒但」不是死人的鬼魂變的，是一種獨立自存的惡靈(猶太書6)。事實上，「撒但」一辭與「魔鬼」或「惡靈」的名稱是通用的(馬太4：1—11，12：22—30)，這些惡魔叫人罹患各種疾病，諸如：「發狂」(馬可5：1以下)，「駝背」(路加13：11)、「啞吧」與「癩癩」(馬可9：14—22)。所以耶穌及他的門徒在世之時，時常為人驅鬼治病(馬太10：1，馬可1：22—28，路加10：17—19)，從事靈魂、體全人格的醫療事工。不過我們必須瞭解，耶穌所處的時代，醫學沒有今天的發達，弗洛依德(Sigmund Freud, 1856—1939)的精神分析(psychanalysis)方法尚未出現，因此發瘋、癩癩、及各種難症，都用「患鬼」或「魔鬼附身」的原因來診斷。顯然的，耶穌所用的是一種宗教因果觀的精神醫

療法，而非現代的心理療法；倘若耶穌是現代人的話，他決斷不會用這種方法來醫病趕鬼的。儘管如此，宗教背景的精神療法於某種程度上言還是有價值的。因此有人藉着祈禱來獲得心理上的安寧，而且遠比醫療協談更有效。

現代基督徒不信人死爲鬼，因爲死後已經與主結連，根本與做鬼的事無緣；犯罪的人因羞愧見光明的生命源頭「上主」，就孤獨的前往另一刑罰之境，根本沒有做鬼的機會。雖然這麼說，基督徒是相信邪惡力量存在的，它用宗教語言來說，就是「撒但」「魔鬼」。這種邪惡力量一但侵入人心，人就容易被誘惑而犯罪，或引起諸種害人損己的念頭來。這麼說，魔鬼者其實是一種內在的「邪惡之律」；它時常與內中的善律天使鬭爭，不是什麼肉眼所看得見的鬼魂或幻覺，如同民間的鬼觀念一樣。昔日耶穌禁食四十晝夜之後，曾經受到魔鬼的試探，撒但在他的內衷試探他的肉慾與權能，但他終於戰勝誘惑，天使就來侍候他（馬太4：1-11）。使徒保羅也有類似之經驗，他告白撒但之差役用一根刺來攻擊他，以免他過於自高（哥林多後書12：7）。保羅又說，他內衷的善律與惡律時常鬭爭，幸而靠着耶穌基督終於得勝「邪惡之律」（羅馬書7：18-25）。總而言之，基督教未能接納臺灣民間「鬼魂信仰」的理由，在於將人死後的靈魂看做鬼魂，又祭祀鬼魂與懷有「鬼魂情結」（ghost complex）這點。對於基督教看來，魔鬼是種「邪惡之律」與「誘惑者」而已，不是什麼孤魂、野鬼、厲鬼、精怪一類的東西。固然耶穌在世時醫病趕鬼的行爲似乎與今日臺灣民間的驅鬼祭煞巫術有類同之處，但這是古代精神醫療未發達時的宗教療法，非基督教魔鬼觀念之主流。

討論部分：

黃得時先生（以下簡稱黃）：

非常感謝董博士關於臺灣民間信仰中有關鬼神的問題，並做了這麼詳細的說明，平常我們講鬼魂都

很簡單，只是講鬼講魂，根本不知道鬼有這麼多的種類，對人有什麼害處根本沒有多大的感想，現在董博士把它解釋出來以後，我們對鬼魂已有許多的了解。不過這個問題在民間信仰中，佔的地位很大，所以對這問題，我想各位先生、各位女士一定有種種意見或疑問要請教董博士，所以各位聽到董博士演講作後，有什麼問題，可以請現在提出來，各位假如有什麼問題與意見，請提出來發表。

莊英章先生：

剛剛董教授提到「ghost complex」，臺灣人的鬼魂情結係臺灣特有，我想不是臺灣特有，因為在人類學的文獻上研究上很多其它部落社會也是這樣。像心理人類學研究便是。剛剛您也提到民間宗教不純粹是迷信，事實上也有它的一些功能。人類學家研究精神醫療，民俗醫療也提到這個鬼魂，像非洲也有一種部落社會，他害怕一種鬼，並把所有的苦難都說是那種鬼所造成的。在美國印地安人社會也有許多這樣的例子，然後以一種宗教儀式驅鬼。後來英國人來了就把那種儀式禁止，說那是迷信不能做。禁了以後，那個社會精神疾病就增加很多，尤其女性精神疾病增加更多。那個儀式改掉以後又恢復了，精神疾病又降下來了。所以可見人怕鬼，把很多苦難都歸到鬼身上，然後一方面又對加以崇拜，不光是臺灣的民間，其他社會像是心理人類學家，在波里尼西亞、美那尼西亞的研究也都提到。第二點，有人拜的鬼都是好的這一點，人類學對中國祖先崇拜有兩種看法，許烺光教授說中國的祖先都是仁慈的，對後代都是好的，另外一個英國人類學家 (Morris Freedman) 認為中國祖先也不一定是好的，也是很壞，你不好好服侍他的話，會讓你生病，剛剛你說你叔叔那個就是，所以也不是好的，有時候他也很兇。

董芳苑先生 (以下簡稱董)：

謝謝莊教授的補充，對！就是忽略掉他會變壞這點，他的補充是對的，提醒我所沒有注意到的，其

實這個現象——鬼魂情結，是普世性的，跟這個「童乩現象」是一樣的很謝謝他。

楊雲萍先生（以下簡稱楊）：

剛才還沒演講前，我跟董先生談到關於費爾巴哈（Feyerbach），他說：「不是神造人，是人造神」，尤其鬼更是，有人才有鬼，鬼不過是人的reflection，所以談鬼就是談人，鬼給它reformation變成人說的鬼，這是我對神對鬼的看法，本來我肚子有點痛，大概是吃得太多，大概不是鬼的作祟（衆笑）。關夫子，以前是人崇拜的神，今與玉皇大帝有關，聽說天上他要傳位，此真費爾巴哈的「人造神，不是神造人」的一個例子。所以世界上沒有神沒有鬼。不過關於「人造神」我很贊成，因為我們什麼都可推到神，所以否定神是傻瓜。內子是虔誠的第三代基督徒，有次生病開刀，進手術室前，我說：「今天醫院是第一的，醫生是第一的，所以妳放心。」她說：「不，我已經祈禱過」，你看人造的神，很有用！所以否定神是傻瓜，這有點開玩笑，但費爾巴哈的話很值得我們深思，趁董先生演講代為提講大家，事實上，關於宗教問題，大學教授一點都沒有力量，二十歲時，我讀過Tagore，他說：「好的人可以昇天，怎麼壞人不可以昇天？」此境可能比基督教更高。

董：

很感謝前輩楊教授的很多提醒，其實我個人也很贊成Feyerbach的思想，在基督教神學裡，他雖被稱爲反基督教（Anti-Christianity）學者，不過他的思想影響很大，說的很有道理，很多宗教都是人創造的，尤其是宗教天才更會創造宗教。今天站在我們研究宗教學立場的人對任何一種我們認爲迷信也好，不迷信也好的宗教現象的研究態度——就是，研究宗教就是了解人，宗教研究是人的研究。爲要了解人的心態行爲，我們研究宗教。所以第一步不能主觀的說，這宗教迷信，那個迷信，不迷信，如果這樣看就失去了學術的立場，這點很重要。爲什麼呢？宗教社團是從人間社會跑出來的，宗教研究是人的研究

這是我個人跟前英國哈佛大學宗教研究所所長 C. W. Smith 所持成同樣態度，他是以這種態度來了解宗教人和宗教研究者的一種關係。還有剛才楊教授所謂人能夠成神，基督教也有這樣的思想，人是一個小神仙，因為我們人類有「Imago Dei」，在舊約創世記中人的創造是根據神的形象而來。關於人是一個小神，戰後有一位神父——德日進 (Teilhard Chardin)，他的思想給我們很重要的提示。因為他把科學的資料用在宗教研究上跟神學上。他說到人是從無機物，單細胞到雙細胞，至高等動物演化的「α Point」演化到「Ω Point」的時候，大地將變成新天新地，地上天國就會完成，人到那個境界就變成了神。其實我很贊同這一說法。坦白說，我是一個普救論者，如果神是愛，最後任何一種宗教人，無論有宗教的人或沒有宗教的人都要歸於一個根源（得救），這是我的一個信仰告白。我認為宗教是多元的，佛教有佛教偉大的地方，伊斯蘭都有伊斯蘭教偉大的地方，印度教有印度教偉大的地方，我們不能要求人一定要信仰一個宗教。因為世界人種本身是多元的，膚色都是多元的，何況是宗教！人的宗教生活不是固定一種的，單基督教在臺灣就九十三派，因此基督教本身也是多元的，所以我很贊同楊教授的思想見解，謝謝。

黃：

今天晚上董先生的演講，大部份都講鬼，魂這方面好像講得少一點，我為什麼提出這個問題呢？因為，魂依本地人信仰，不一定死後才有魂，我們現在活著也是一個魂，這個例子是這樣的，有大家所謂的恩主公，其中有所謂蓋魂，怎樣叫蓋魂？比如說，你這一年始終生病、身體不好、做生意不賺錢，做什麼事都不成功，那麼他們說這是有一種鬼在吵鬧，說你最好把你的靈魂拿到廟裏頭，廟裏有東西把你遮掩起來，你就不會受到鬼捉弄，所以以前，你如要透過這個廟來把你的靈魂遮起來，你必須剪頭髮、指甲，最近因嫌麻煩，所以來一個變通方法，把你的身份證號碼抄來就好了（衆笑），這是我親耳所聽不是假造的，所以魂不一定死後才有魂，活的時候也有魂，因為受惡鬼、魔鬼作弄，使你的靈魂不安心

，始終生病做事情不成功，所以魂方面想請董先生說明一下。

董：

對！根據傳統的說法，只有魂魄二分法，但臺灣民間宗教受道教影響太大，所以說一個人有三魂七魄；活人說有三魂七魄，所以三魂七魄是道教蓋魂及收魂法的根據。但民間的收驚婆與先生媽的根據是說一個人有十二元神，這也是一種魂。如果以恩主公廟的作法來說，它的根據是「三魂七魄」，所以你看他的收驚方式——恩主公的收驚婆（義務效勞生）用香枝在收魂者的前面搖三下，後面搖七下，代表三魂七魄。所以恩主公系統的蓋魂與收驚還是以三魂七魄說為依據。如果大家注意去看恩主公廟收魂現象就可以肯定它受道教的影響。關於這個蓋魂要求，就如今年當中沖犯到太歲或本命星的緣故，所以才要蓋魂，究其理論要蓋什麼魂？就是三魂七魄，不是只有一條靈魂而是三魂。這種恩主公廟的轉運儀式的奇特現象，我把它稱為傳統宗教的新現象。你說它是鸞堂，不像鸞堂，你說它不是，其前身又是。不像鸞堂的原因是它拉進來道教的一些儀式，因為蓋魂與收驚都是道教的，但用四果奉獻不燒金紙又是佛教的，而講經勸善又是儒教的，所以儒道佛三教合併在恩主公廟裏面。按恩主公廟又相信一種很奇怪的「至上神觀」就是剛才楊教授所提的關夫子信仰。據說現在關夫子已成第十八代的玉皇。這樣的說法並不是傳統宗教的說法而是鸞堂（儒宗神教）的說法，這一點我們應分別清楚。儒宗教才有十七代與十八代的玉皇，今天值班的第十八代玉皇，叫做「玉皇大天尊玄靈高上帝」，他就是關聖帝君但不稱關聖帝君，而稱為「恩主公」，但恩主公不是只有一個有三個，與五個者。戴皇帝帽的關公叫做「關帝爺」，手拿春秋包讀書巾在頭上的關夫子那文神的系統，就叫恩主公。「關公」不但儒宗神教信仰，佛教也信奉，但佛教的關公是站著的叫做「伽藍爺」。道教叫做「關聖帝君」民間宗教更信他為「關帝爺」。所以這一位武聖是被各種宗教所敬愛的。

關於魂的問題，我可以這麼說，今天的臺灣社會宗教人係以「三魂七魄」為主流；十二元神之論居

次，佛教說魂就麻煩了，因原始佛教對魂的信仰沒有強調，只有通俗佛教才信。原始佛教講十二因緣，反而不講什麼「靈魂」，所以嚴格說來，佛教徒不講什麼「靈魂」，只講「因緣」。因緣在所以人在，它的邏輯是二段論法，不是三段論法。佛教的因緣觀很難說，因為它連本身的「我」都否定了（諸法無我），原始佛教的三法印，就言「諸法無我」即現象界沒有根本我的存在，我是從因果業報輪迴而來，我那裏有「靈魂」可言。前世因決定我的今世果，這是十二因緣的結合。我前世說不定是一條牛，但是牛的前世因種得太好，這一世變成了人。今天我的這個「人」不是真正的「我」，不是靈魂的存在，只是因緣的存在而已，故沒有所謂的「靈魂」。因為今世的因決定來世的果，像今天晚上所吃的有「蝦」、有「牛肉」那就是衡量所種的因了。蝦吃太多，來世就要變成蝦，牛肉的因種太多，來生就變成牛，這是因果業報 (Law of Karma)。今世因決定來世果，所以佛教的「命運觀」是「命運自造論」。不過在臺灣的佛教淨土宗是相信靈魂的，因此出現西天極樂的世界思想。臺灣的通俗佛教都相信靈魂之存在，所以才有超渡亡靈之思想。如果不相信「靈魂」之存在，就不需要人盂蘭盆會來超渡亡靈，也不需要死後為往西天極樂世界。所以佛教的教義很混雜，實在弄不清楚，我曾請教佛教的法師，他自己也弄不清楚，這是很坦白的。不過結論是原始佛教是沒有靈魂觀的，只有「緣起觀」而已。不知道我這樣的回答黃教授覺得如何，請多多指教，我知道的還是很有限。

黃：

剛才提到關公的事情，我對這個很感興趣，因為關公（關雲長）是三國時代桃園三結義的關公，他的特色在「義」（仁義的義），重視「義」是因為平常喜歡讀春秋。這樣一來我們只能講關公是儒家系統，因春秋是十三經裏之第一經。義，仁義的義是儒家道德裏很重要的德目，可是很奇怪的是關公後來為什麼變成生意人的神，做生意的人都拜關公，假如不拜關公，生意後來倒閉，不賺錢。但再來關公既已從儒家系統變為做生意人的財神，為什麼又變成道教的神。現在的恩主公為例，本來「五聖恩主」，

(五個主神)，有關公與呂洞賓等五位。再看廟裏主神是那一個，從道教的廟來看，比方臺北的行天宮，那個主神是「關公」，木柵的廟是道教，主神是「呂洞賓」。五聖恩主。一共有五人，五個人雖都是道教神，但不一定供奉的都一樣，而是看供奉那一個爲主神。所以我提出的問題，是感到神常在演變。儒家喜歡春秋經的關夫子，後來關公又改成生意人的神。有人牽強附會說算盤是「關公」發明的，這大概是胡說八道。後來他又變成道家的主神，這不知道是怎樣的道理，我一直想不通怎樣會有這種變化，給您作個參考。

楊：

關公，忠義但被殺，太悲壯而成神，還是我剛才所說的「人造神」，他死得太慘、英雄化而成神，如此而已。

黃：

有人說關公的義，正義的義，所以做生意人都重這個義，我想這不對。現在奸商太多，有錢什麼的事都敢做，且做生意人需要錢，讀書人也需要義，所以講關公重義，做生意人重錢。所以生意人拜公這是講不通的。這個事，我一直想不通。

張洋培先生：

我有個問題要請教董教授，從移民觀點，臺灣天主教及基督教的傳入應該是蠻早的，後來長老會的傳入時間也很早，他們對人死後的觀念葬禮等等應該也是影響臺灣相當大的。您剛才講到鬼魂的起源當中講到儒釋道，但對基督教天主教長老會這一方面的東西，只有到結論才告訴我們，是否可請董教授給我們解釋一下，從這個移民臺灣以後，外國宗教在鬼魂方面影響到臺灣社會層面來看是如何？

董：我先做一個小補充，據我個人的調查，臺灣人及臺灣的商人已經不太喜歡「關公」，但「恩主公」除外。臺灣的商人最喜歡的是「財神爺」，尤其是偏財神比干原來比干沒有心肝；我們問他們爲什麼拜比干，不拜武財神趙光明。他們說，商人有了良心就賺不到什麼錢。這是一種時勢所趨的宗教現象，從新近的一種宗教現象可看出一種宗教人的心態跟動向或潮流。所以關公反而受忽略，倒是鸞堂比較喜歡「恩主公」。所以今日的商人不一定都拜關公，他們喜歡五路財神與偏財神這些。第二個補充是香港的警察局拜關公，這是無意中發現的。香港人很喜歡拜小財神的福德正神。我是在十年前華航八三一班機的劫機事件中，有機會到九龍的警察總署，我發現他們在警察總署裏怎麼拜關公！所以香港的警察以關公作守護神。這又是一個特殊的宗教現象，順便補充的說明。

關於剛才這位先生所問的，我的回答是，基督教的靈魂觀念對民間信仰之影響幾乎是零，反而民間信仰影響基督教者更大，所以牧師根本沒有辦法指導他死後怎麼入殮、埋葬，而大都還是遵循民俗去做。如果有的話只是不怕死人的屍體而已。所以今天教會常常要求我寫一些文章或演講這類的題目：基督徒如何辦喪事。從這個題目就曉得民間宗教反而能夠影響基督徒的生活習慣，不是基督教能夠影響它什麼。坦白地說基督教這方面的影響是一張白紙，因爲大家料理喪事都按傳統進行。對有二十萬基督徒的長老會言，我可以說二十萬當中起碼十分之八的信徒心態還是民間信仰的，所以我把他稱爲「民間信仰的基督徒」。就如把耶穌當作大道公與媽祖婆爲添福壽的神。這點可從宋能爾的佈道現象看出來，基督教都是醫病嘛。但醫病的福音許多人喜歡，而那種背十字的福音沒人愛。所以這是我們基督徒的一個新課題。由此見之，反而是民間宗教影響基督教，不是基督教靈魂觀影響民間宗教。如果有的話，只有是追思禮拜之某一方式，像前總統的追思禮拜透過電視播出後，大家訂做棺材都變「總統式」的，靈車也變成「總統式靈車」。只有這個影響外，其他都沒有什麼影響，這是我的回答。

楊：今天你最大的缺點是沒有講「封神榜」，民間信仰，第一要講封神榜，應看「封神榜」幾遍，再作補充。胡適先生曾開了國學必讀書目，其中有本「封神榜」。這個很對，因為要知道民間宗教思想就要知道「封神榜」；梁啓超先生也開了書目，但沒有列「封神榜」，他批評胡適說，我梁啓超沒有讀過「封神榜」，我不相信我梁啓超連國學初步都不懂，這是有名的歷史。由此可看兩人的看法，胡適站的立場看「封神榜」有價值，而首談「歷史哲學」相當開朗的梁啓超也沒有注意到「封神榜」，胡先生指出他仍不能接受，所以開明接受學問是很困難的，而開明的董先生（衆笑）也沒注意到「封神榜」，相信加人「封神榜」，內容會改變。

董：

很感謝楊教授，不過楊教授放心，我從十三年前在臺灣神學院教書，即一九七三年間開課，就已經要求同學寫「封神榜」的讀書報告。我現在開的四門課(1)世界宗教，(2)基督教與其他宗教，(3)民間信仰，(4)臺灣新興宗教也要同學留意中國民間文學。這學期修「臺灣民間信仰」課程的學生，一定要念三、四本古典小說，當中最重要的一本書是「封神榜」。還有「三國志」、「七俠五義」、「水滸傳」、「西遊記」更爲重要。「西遊記」一書我把它當作中國人的心路歷程，因爲我把「西遊記」的四個人物：唐三藏代表人性的聖人性，齊天大聖代表人性的智慧性、反抗性、叛逆性，把豬八戒代表人性的本能性、風流性，把沙和尚當做人的劣根性，因他常常無端搗蛋，天下本無事庸人自擾之。一個宗教人是四種人性的綜合體，也可以作聖人，也可以作魔鬼，但這種人一旦有了宗教，這四個性格要合在一起，要去西天取經。但是他們內外矛盾都有，內在矛盾是個個人常常各走各的，就如一下了豬八戒風流去了，最後一個和尚加上兩個妖精結合起來又把豬八戒拉回來。一下子齊天大聖丟掉了，大家合作又把他找

回來。宗教人就這樣常常在矛盾之問題中追求信仰，宗教人所要追求的路——求真的路上有九九八十一種困難。是外在的苦況，不是真正有八十一種困難，而是象徵宗教人的困難是無限的！九九八十一種這些困難都要一關一關過最後才能達到西天去取經。我曾把「西遊記」這四個角色編成「新西遊記」——要到伯利恆找嬰孩耶穌之劇本在我們的總會演出，很成功，很本地化。所以「西遊記」這本書我覺得對了解中國人的心態非常重要，當作是一種追求宗教的天路歷程來看得有道理。不過還是很謝謝楊教授剛的提醒。

王振義先生：

今天能在此聽董教授作此演講很感謝，本人較關心宗教與社會關係，比如方才所提每種宗教應爲了對社會發生功能、作用。神、鬼都是人創造的，人有神性、獸性，所以有神、有魔鬼、野鬼，由此看每種宗教應平等。若說迷信，每種宗教都有迷信了可能，雖臺灣宗教信仰所言之鬼魂看不見，摸不著，但其他宗教也是。方才董先生說，研究宗教就是研究人及人的社會，這是一個很好的說法。在今天社會變遷中，傳統信仰，爰現代教育的人都鄙視之。但以另一角度看，傳統信仰也有很多價值，價值者如穩定社會、給人道德、是非心等，所以不能一概而以迷信論。我的目的在請教董先生，未來的宗教應如何發展，如何調和，即剛才私下和董先生談的本土化問題，如將「西遊記」傳統故事演成基督教思想，很好，請董先生談談。

董：

很坦白說，我還在學習這個課程，近代基督教神學有一種努力就是要把基督教的西方色彩拿掉，盡量地本地化、本色化。本色化的第一步就是把聖經翻成中文，用本地的語言來傳道，這都是本色化的努力。不過很坦白說，做一個基督徒我感到很慚愧，因爲臺灣社會的基督教，一般人士看起來都沒有好印

象、因為教派太多，所以要調和的問題，合而為一的問題很難做，時下臺灣的基督教九十幾派，到今天據我的統計基督教有九十三派。在九十三派之中，我又把它分成三類，一類是類似基督教（稱它為異端很難聽），就如「摩門教」，說它像基督教，又不是，因為「聖經」以外它又發明三本聖經——「摩門經」、「無價珍珠」、「教義和聖約」。我最近剛剛完成摩門教的研究知道它和正統基督教教訓相差大遠。「耶和華見證人」也不是純基督教，說不是但它又用聖經，所以稱為類似基督教。不過，他們明明有幾百萬信徒，你說他們是異端就無意義，所以稱為「類似基督教」。第二就是「極端基督教」，新約教會是其典型。這類教會很難溝通，最近有一些朋友不時邀我去「新約教會」看看，邀我回歸錫安山的新約教會。我在一個月前剛完成「新約教會」的研究，因為大家都在問我「新約教會」的問題。第三就是宗派基督教，這類教會大家尚能夠合作溝通。坦白說，基督教本身在臺灣社會給人的壞印象很多，除了教派混亂外，就是教派間的互相攻擊。所以有沒有努力合一呢？站在教派上是有的，就如，基督教的合一運動就是。今日的長老會與天主教相處得很好，與周聯華牧師的浸信會也很好、聖公會當然更好。我個人甚至和童乩、法師都很好，因為，我不排斥他們。跟「新約教會」的人也很好，跟「耶和華見證人會」的人也很好，大家都能一視同仁。但講到關鍵性問題時，（就如信仰問題）就很困難，不能合作。所以我覺得沒有比宗教人更頑固的。歷史上的戰爭也沒有比「宗教」所引起的戰爭更頑固，伊朗與伊拉克之戰可以為例。人是假的，真理是真的，就是我的結論。不過有一個判斷的原則讓我們遵循，就是那一個宗教最能兼善天下，不管它是什麼宗教，我們可以肯定它是真的。那一個宗教說它的福音多好，

卻沒有辦法兼善天下，反而是獨善其身的，那我們就不敢苟同它就教訓是真的。我最近也邀請兩位佛教法師，（透過中國佛教會邀請兩位法師）在六月廿三日、廿七日在香港的道風山參加一個對話會議，即佛教把佛教最精彩的東西拿出來，基督教也把基督教最精彩的拿出來交談，藉以互相識與了解。這一次要談的是生與死的問題，佛教的看法是什麼，基督教的看法是什麼均可互相發揮。我個人的經驗是基

基督教反而跟佛教很要好，但是基督教實派本身的關係沒有辦法要好，這點很是可惜。因為基督教有類似基督教，極端基督教，及教派基督教之分野；教派基督教尚可以溝通，激進的類似的則不能溝通，這是我的經驗。談得太多，不曉得我的回答怎樣，將來世界若不能和平，我看宗教家的責任是逃不掉的。

王：

剛才我的意思是，當然基督教很多宗派，當然衆多基督教與民間宗教調和是大而無當的題目，但基督教本土化最好項目，可能性是否如以前的宗教，耶穌成爲民間中的一種，可能嗎？

董：

現在民間宗教當中，儒宗神教已經信仰耶穌，而且標榜五教大同合一，我也有很多耶穌在一般寺廟被供奉的幻燈片，以前是儒道佛三教合一，現在是儒、道、佛、耶、回五教大同了。一貫道也信耶穌和穆罕默德，天德教也信耶穌與穆罕默德，其它宗教也將耶、回兩教納入在裏面了。天帝教的李玉皆也這樣做，紅卍字會道院也講五教大同。民間宗教也五教大同了，連鸞堂的扶靈降乩也有耶穌基督降乩與穆罕默德降乩，所以基督教與回教在臺灣已經被通俗化了。不過每個人對耶穌基督及穆罕默德的認同很不相同。就是這一點，你說沒有本地化嗎？有，外來的宗榜都被本地化了！